关于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专项报告



## 关于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专项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2)第3289号 (第一页,共二页)

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审计了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希荻微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和财务报表附注(以下合称"财务报表"),并于2022年4月20日出具了报告号为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2)第10135号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财务报表的编制和公允列报是广东希荻微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

在对上述财务报表执行审计的基础上,我们对后附的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广东希获微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情况表")执行了有限保证的鉴证业务。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会公告[2017]16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七号一年度报告相关事项》的要求,广东希获微公司编制了上述情况表。设计、执行和维护与编制和列报情况表有关的内部控制、采用适当的编制基础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情况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广东希获微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2)第3289号 (第二页,共二页)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情况表作出结论。我们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 - 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我们是否发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情况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财务报表时所审核的会计资料及财务报表中所披露的相关内容在所有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的情况获取保证。在对财务报表执行审计的基础上,我们对情况表实施了包括核对、询问、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工作程序。

根据我们的工作程序,我们没有发现后附由广东希获微公司编制的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 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财务报表时所审核的会计资料及财 务报表中所披露的相关内容在所有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的情况。

本报告仅作为广东希获微公司披露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之 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广东希荻徽电平股份有限公司大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截至 2021年12月81日止年度

and the second	040									单位: 万元
十分批学较入下田	20005141	占加方与上市公司的公司的公司的公司的公司的	上市公司核第一条个人	2021年期初占田等金金额	上市公司核第 2021 年期到占 2021年度占用累计 2021年度占用资 2021年度偿还 2021年明末占的人工共日 用资本金额 第2年本額不多可以本价和自由价的 累计第4条额 旧签金金额	2021年度占用资金的和自由的方	2021年度偿还累计论生金额	2021年期末占旧登金金额	占用形成	野神田生
非经自任风速口压	VCNC 13 (13.7) 43 495	リリングがスカン	HUZZ H TTH	T	A TENEDRATION OF THE STREET	-	25. VI /X. L. 30. 11%	113 95 30. 45 103	lo I vice	THE PERSON
现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无	无	无	无	无	光	无	无	无	无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 E	无	Ж.	无	3.	Æ	.X.	光	光	λ:
总计				•			•	,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 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 的会计科目	2021年期初往 来资金余额	往来方与上市公 上市公司核算 2021年期初往 2021年度往来累计 2021年度往来资 2021年度偿还 2021年期末往司的关联关系 的会计科目 来资金余额 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金的利息(如有) 累计发生金额 来资金余额	2021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1年度偿还 累计发生金额	2021年期末往 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 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K	无	无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	上海希茲微电子有限公司	本集团之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175.00	2,505.00		(2,599.90)	3,080.10	资金周转	非经营性往来
及其附属企业	Halo Microelectronics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本規图之	木集团之子公司	子公司 共他应收款	0.39	•	•	(0.01)	0.38	代格款	非经营性往来
关联自然人	无	无	.K	无	光	无	光	光	光	J.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 企业		X	J.	光	A.	;Y:	X	λĖ	光	光
总计				3,175.39	2,505.00	•	(2,599.91)	3,080.48		

本表已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获董事会批准。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唐娅

企业负责人: TAO HAI

会计机构负责人: 曾健文

